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津分行 行政处罚事项的临时信息披露报告

近日，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天津分行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天津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津金罚决字〔2023〕38号），对分行内控管理不到位，违规收取信贷资金受托支付划拨费，作为抵押物财产保险索赔权益人未与小微企业合理分担保险费用的违规行为处以罚款75万元。

对于监管部门的上述处罚决定，本行已责成天津分行严肃开展整改，切实提高合规意识，加强合规风险管控，依法合规经营展业。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0日